

## 救恩論：第一課

### 單元二：預定論 ( Predestination )

#### ( 繼續 )

#### 1. 加爾文主義 ( 繼續 )

##### 1) TULIP ( 鬱金香 ) (續)

这个时候我们要对五点加爾文主义的看法，來做个交待。我們必須了解它们在这每一点里面都谈什麼？我們看到，它每一点的教导，都是紧紧扣在一起。它的逻辑性非常强，对很多知识分子很有吸引力，很容易被欣赏。知識份子很容易吸收加爾文主义的逻辑，因为它的逻辑性非常强。

当我们在思考这五点的时候，每一点都是有关联的。我们来看第一点就是；

(1) T：代表 ( Total Depravity ) 就是人的全然的墮落，人是全然墮落的人；

加爾文主义说，人是全然墮落是什麼意思呢？当亚当夏娃墮落以后，整个人类就陷入墮落的状况里面。墮落的人可以做一些好事，可以做一些对人有帮助的事，但是當他面对福音的时候，没有办法接受福音，或觉得福音有多好，他没有办法有一个开放的心来面对福音。一个墮落的人在罪中，对福音，對加爾文派来讲，没有感觉。当福音邀請被發出去的时候，他们对福音的邀请没有感觉。一个墮落人是處於这样的状态，因此他需要救主来帮助他，他需要神来帮助他。

那麼墮落状态，特别是罗马书三章十一节到十二节裏，表达了人墮落的事实，保罗在罗马书三章十一节这样说：「没有明白的，没有寻求神的。都是偏离正路，一同变为无用。没有行善的，连一个也没有。」。这段经文非常强烈，谈到说在地上没有一个人是寻求神的，是神来寻求他。

因此我們看到，有一些布道家，在他布道的信息裏谈到说，不是人在寻求神，是神在寻求人。這很明显地表达出，人在墮落状态裏是无力的。不是人寻求神，反而神来找他，他会得救。神来找他，神给他這樣的能力来信他。神给他恩典来回应救恩的邀请。保罗说：「都是偏离正路，一同变为无用，没有行善的，连一个也没

有。」，在神的面前，人都是堕落的，没有一个行善的。因此保罗在罗马书里面，就呈现这样一个对人堕落状态的描绘。

在约翰福音六章四十四节也表达这个看法：「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，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，到我这里来的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」，这里基督耶稣很明显地告诉我们，一个人到神面前来，不是他自己想来，不是在他天然的状态里面他会来；人在他堕落状态里面是不会到神面前。除非神亲自吸引他，他才会来到神的面前。同样在约翰福音六章六十五节告诉我们说：「耶稣又说，所以我对你们说过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，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。」，一个人到神面前来，是神的恩典、恩赐。没有一个堕落的人，自然地到神面前。所以这段经文表达出人全然堕落的事实，这是加尔文主义第一个重点。

#### 加尔文主义的第二个观点用字母 U 来表达

(2) U：就是代表 ( Unconditional Election ) 无条件的拣选，

因为人在堕落里面，对救恩没有感觉，没有反应，因此神来找他，神要给他恩典，让他有能力来信他。因此堕落的人可以信，是因为神在永恒里先拣选了他，这拣选是无条件的。为什么是无条件的呢？因为人是全然堕落，全然堕落的人对救恩本身没有办法贡献，没有办法做什么，让他可以得救。他被拣选，不是因为人可以满足神的什么条件，因此神拣选他是无条件的拣选。神在恩典中，就把恩典给了人。所以人选择神，是因神先拣选他。因此人会完完全全得救，是靠着神，不是靠着他自己。神在他的恩典、主权中，拣选一些人，他们会得救，因此这个拣选是无条件的拣选。拣选不是因为人满足了神的一些的要求，所以神才拣选他。

甚至人可以信，信本身也是神给他的恩典。人有能力信，信心也是神的恩典。罗马书十二章三节：「我凭着所赐我的恩，对你们各人说，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，要照着神所分给各人信心的大小，看得合乎中道。」，加尔文派的人说，这节经文保罗说的很清楚，「要照着神所分给各人信心的大小」，连信心也是神所分给各人的，所以人自己没有办法发动信心。一个人会信耶稣，也是神在他所安排一定的拣选的面，以弗所书二章八节谈到，信心也是来自于神：「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并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。」，这节经文很清楚，因着信，不是

出于自己，不是自己可以信，自己可以发动信，自己可以制造信，没有，是神所赐给他的。所以連信心，也是神所赐给他的。因此我们看到，在救恩的事实，人本身完完全全的一點都没有贡献。整个救恩，从头到尾，一个人会得救，完全是神的恩典。这个是加爾文派的看法，

神的恩典，在加爾文派的神學系統裏，是非常鲜明的，在以弗所书一章四节，五节那里，也谈到神那个无条件的拣选：「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，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，无有瑕疵。又因爱我们，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，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。」，看到神在他的计划里面拣选了我们。祂爱我们，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，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；这里看到是神自己在祂主权里面拣选我们。在彼得前书二章八节：「又说，做了绊脚的石头，跌人的磐石，他们既不顺从，就在道理上绊跌，他们这样绊跌，也是预定的。」，一个人不被预定，一个人會跌倒，也是神所预定的。

所以在加爾文主义的系統里面，一个人得救也好，一个人不得救也好，都在神的预定拣选范围里面。同样地保罗在罗马书九章十六节提到说：「据此看来，这不在乎那定意的，也不在乎那奔跑的，只在乎发怜悯的神。」，十八節：「如此看来，神要怜悯谁，就憐憫誰；要叫谁刚硬，就叫谁刚硬。」，二十二至二十四節：「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，彰显他的权能，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，预备遭毁灭的器皿；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，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。这器皿就是我们被神所召的，不但是从犹太人中，也是从外邦人中。这有什麼不可呢？」，保罗在罗马书第九章里面，非常强调一切都在神的预定拣选里面。

因此在这里就出现了一个问题，也就是“双重预定”的问题。彼得前书二章八节里面说，连一个人的绊跌也是预定的。这样讲的话，按逻辑来推理来看，很明显，如果神预定人得救，那些没有得救的人，是不是也在神的预定里面？那麼这样讲的话，就有双重预定的教导。我必須與大家談，双重预定其实非常的恐怖，神不但预定人得救，也预定人沉沦。这是非常恐怖的一个教义。但这教义在某一些加爾文派的教导里面，是非常强烈的。我必须要讲，這只是某些的加爾文派。我們知道在加爾文系統里面、派別裡面，不是每一個人的看法都是一致的；他们的看法里面，也

有一些不同的看法。所以那些比较激烈的，甚至可以说比较极端的，非常強調這所謂双重的预定的教義。

在历史里面，很多神学家都不太敢討論这个部分；因為這種逻辑的结果是：神不但拣选人信，也看到，那些不在他拣选的，很明顯他们就一定准备沉沦。因此我們看到，神拣选人上天堂，也让不被拣选的人下地狱，这就是双重预定。加爾文派会说，《圣经》上一些经文，讓我們看到那些下地狱的，不被拣选的人，他们也在神的预定的旨意里面。

刚才我们看到的是彼得前书二章八节與双重预定有关系，在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十三节，對加爾文派的人來講，這经文也教导这个真理：「主所爱的弟兄们哪，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神，因为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，叫你们因信真道，又被圣灵感动，成为圣洁，能以得救。」，这節经文比较积极。一个人能得救，也是神的拣选。這經文說：「因为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，叫你们因信真道，又被圣灵感动，成为圣洁，能以得救。」，一個人能以得救是因為神從起初的揀選。那麼那些没有被拯救的人呢？从这个经文来推論的话，很明顯是不是他们就要下地狱？没有得救的机会？

犹大书四节也提到这類的看法：「因为有些人偷着进来，就是自古被定受刑罚的，是不虔诚的，将我们神的恩变作放纵情欲的机会，并且不认独一的主宰，我们主耶稣基督。」，這經文非常強烈，經文說：「因为有些人偷着进来，就是自古被定受刑罚的，」，是不是神在永恒里面就预定一些人要受刑罚，預定他们是在救恩的圈子以外？这節经文对加爾文派来讲好象是支持双重预定的看法。

罗马书九章二十二节到二十三节，他们会提出这些经文来强调他们的看法：「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，彰显他的权能，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，预备遭毁灭的器皿，又要将他丰盛的荣耀彰显在那蒙怜悯，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。」，看到荣耀器皿都在神的安排之下，那些预备遭毁灭的器皿，也在神的安排之下，在神的宽容之下，他们是在预定拣选的外面。因此这經文與刚才提到的无条件拣选是有关系的，这关系就是，神是不是也在那里预定拣选这些人，要讓有些人沉沦？

其实不是每一个加爾文派都相信双重预定，很多人会比较喜欢奥古斯丁的看法。奥古斯丁的看法是说，神在那些预定得救人的身上，是积极主动的神，但是神在那些不被拣选的人身上是被动的。这句话比较模糊，比较软一点，但是基本上的逻辑还是在那裏；不被预定拣选的人就是要沉沦的。所以奥古斯丁有个看法，就是神在那些得救人的身上是主动的，在那些不被拣选，不被预定的人身上，他是被动的；这是奥古斯丁用来表达双重预定的看法，这个是加爾文主义五点的第二点。

第三点就是有限的救赎，是用 L 来开头，

(3) L：代表 ( Limit Atonement ) 有限的救赎，

大家注意這裏的逻辑：人是全然堕落的，因此神要拣选他；如果神不拣选他，全然堕落的人也不会得救，他也不会相信。当神拣选一群人，拣选人相信他，基督耶稣在十架上为他们的救赎，也是为了父神在永恒里面所拣选的人，所以基督耶稣的救赎，是限于父神在永恒里面所拣选的人，因此被称为是有限的救赎。所以我们看到，基督耶稣的死，在十架上的救赎，只限于为神所预定拣选的人。大家仔细看的话，這裏的逻辑很清楚。

我们来看马太福音一章二十一节，那裏提到基督耶稣的救赎，只限于神所预定拣选的人：「她将要生一个儿子，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，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。」，注意，「他要将自己的百姓」，自己的百姓是不是说只是神所拣选的人？他自己的，他要救赎，因此这个救赎，是限于他自己的人。

约翰福音十章十一节也这样说：「我是好牧人，好牧人为羊舍命。」，牧人是為羊，谁的羊呢，是他的羊。为羊舍命，救赎限于他的羊。十五節：「正如父认识我，我也认识父一样，并且我为羊舍命。」，约翰福音十章十五节是这样讲；基督耶稣为羊舍命，他只为羊，不為他的羊以外的來捨命。加爾文派人会说，这很明显，救赎只是救神所预定拣选的人。约翰福音十五章十三节：「人为朋友舍命，人的爱心没有比这个大的。」。看到神为朋友舍命，只不过朋友是神预定拣选的那一群人。使徒行传二十章二十八节那里也提出相似的看法，再一次强调加爾文派的那种有限的救赎的看法：「圣灵立你们作全群的监督，你们就当为自己谨慎，也为全

群谨慎，牧养神的教会，就是他用自己血所买来的。」，牧养神的教会，这个教会是他自己用血买来的。教会的人当然是得救的人，得救的人当然是神所预定的，耶稣只是为那些教会，那些得救，甚至于预定人的死。所以這些经文在他們的解读之下，很明显就是配合整个有限的救赎的看法；神为羊舍命，神为他自己的百姓来作救赎，这个是加爾文主义第三个看法。

接着我们来看他們的第四点；不但有人的全然的墮落 ( Total Depravity ) ，不但有无条件的拣选 ( Unconditional Election ) ，同時看到第三點，有有限的救赎 ( Limit Atonement ) ，第四點

(4) I：( Irresistible Grace ) 就是不可抗拒的恩典，

到底什麼叫作不可抗拒的恩典？如果你被神拣选，当救恩临到你，恩典临到你時，你當然不能抗拒。你已經被被选了，耶稣基督为你作成救赎。当然恩典临到你，你不能抗拒。为什麼不能抗拒？因为人得救，不是人自己的意志，而是神的工作。所以很明显，人的意志在整个救恩的过程中，特别在加爾文派的觀點裏，没有扮演任何的角色，因此神使他拣选的人，可以相信福音。

约翰福音六章三十七节有这样的教导：「凡父所赐给我的人，必到我这里来，到我这里来的，我总不丢弃他。」。所以父所赐的人，会到耶稣面前。他们一定会到父神面前，因为父已经拣选他们。罗马书九章十六节：「据此看来，这不在乎那定意的，也不在乎那奔跑的，只在乎发怜悯的神。」，一个人会得救，一个人会蒙恩，就是在乎怜悯的神。同样在约翰福音六章四十四节：「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，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。到我这里来的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」，人会到神那里，是父吸引他，神拣选他。恩典临到他，他不可能抗拒它，一定会得救。约翰福音六章六十五节告诉我们：「耶稣又说，所以我对你们说过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赐，没有人能到我这里来。」，這经文也非常地清楚。在使徒行传十三章四十八节：「外邦人听见这话，就欢喜了，赞美神的道，凡预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。」，预定的人怎麼信呢？预定得永生，当恩典临到他，他不可抗拒，他一定会相信；这个是加爾文主义的第四個觀點。

接着我们来看第五点，

(5) P : ( Perseverance of the Saints ) 圣徒的恒忍，圣徒的坚忍。

同时看到加爾文派人执守一个看法就是圣徒的坚忍，这个思考是什麽呢？逻辑很清楚，如果一个人被拣选，在父的拣选里面，基督耶稣为他作救赎，恩典临到他时，他不可抗拒。神如果拣选他，那为什麽他没有办法坚持到底呢？如果神拣选他，更何况还帮助他，让他可以持守他的信仰，直到他们见主面。因为救恩是在神的手中，预定拣选是在神的手中，那些被预定拣选的人一定不会失去救恩。这是他们的第五点；强调预定拣选的人，他们会持守他们的信仰，直到他们见主面。特别在彼得后书一章十节提到：「所以弟兄们，应当更加殷勤，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，你们若行这几样，就永不失脚。」，这些在神面前的人，如果他们行神所行的，他们永不失脚。希伯来书三章六节说：「但基督为儿子，治理神的家，我们若将可夸的盼望和胆量坚持到底，便是他的家了。」，这里提到在他家里面坚持到底，「我们若将起初确实的信心坚持到底，就在基督里有分了。」（希伯来书三章十四节）。这些在神的家里面的人，神给他们信心，他们会坚持到底，在基督耶稣里面有分，这就是加爾文主义的第五点；圣徒的坚忍，圣徒的恒忍。

## 2) 有計畫的神

前面谈的加爾文主义的五个重点，可以说是非常经典的 Classical Five Points of Calvinism ( 經典的加爾文主義五要點 )，我们还要进一步了解，加爾文主义对预定與拣选的思考。他们不但持守前面的五点，同时他们相信神是那位计划的神，神做事不随便。神做事都是有时间的，都是有安排的，神做事是有目的的。神不是靠着感觉来做事，所以说神从永恒开始，就開始做整个计划。每一件事的历史性发展，都是按神的计划来布局，神的计划来呈现，神的计划来成就每一件事情。这个观念在加爾文主义里面是很强烈的，在以弗所书一章九节到十节就提到这样一个看法。神是安排计划的神，没有一件事在神的安排计划之外。对神来讲，没有一件是偶发的事情，神知道一切，神也安排一切，以弗所书一章九、十节：「都是照他自己所预定的美意，叫我们知道他旨意的奥秘。要照所安排的，在日期满足的时候，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，都是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。」，这里也提到时间。一切不但按照神所预定的美意，同时看到要照所安排的，在日期满足的时候，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；看到，它有时间。因此这段经文强调，神是那位计划的神。

约翰福音六章三十八节也谈到神是那位预定计划的神：「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。」，基督耶稣他自己也是遵行神的旨意，他也做神所托附他要做的事情。

### 3) 創世之前的揀選

以弗所书一章四节那里保罗又说：「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，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，无有瑕疵。」，这个计划是在神的永恒里面，神就在那里做出这样的安排與计划。

不但如此，他们的预定观也包含另外一个重点，就是我们的预定與拣选是在创世以前，是在万古，太初里面的。在历史以前，神就作出这样的预定與拣选。所以救恩在人还没有墮落以前，在永恒裡面，神就有這安排。

这个看法也有《圣经》的依据，以弗所书一章四节，如同我们刚才所读的：「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，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，」，這個「揀選」，经文告诉我们说，是在创立世界以前，神就作出拣选。同样在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十三节告诉我们：「主所爱的弟兄们哪，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神。因为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」，看到神在歷史以前，在萬古裡面就作了揀選，「叫你们因信真道，又被圣灵感动，成为圣洁，能以得救。」，所以在加爾文派的思想里面，他们強調神不但作计划，而且拣选是在創世之先的拣选。

### 4) 揀選的目的

接着我们看到，他们的拣选觀里面，也谈到神拣选的目的。神為什麼拣选人呢？在他们的神學系統里面，他们谈到说有两个目的；第一个目的是立即的目的，第二个目的是最终的目的。

当然我们都会想到，神拣选人的第一个目的就是救恩。神拣选我们是为了讓我們得救。帖撒罗尼迦后书二章十三节：「主所爱的弟兄们啊，我们本该常为你们感谢神，因为他从起初拣选了你们，叫你们因信真道」，神揀選我們是為了讓我們信真道，「又被圣灵感动，成为圣洁，能以得救。」，揀選我們的目的是要我們「能以得救」。提摩太后书

一章八节到十节那里说：「你不要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，也不要以我這為主被囚的為恥。總要按神的能力，與我為福音同受苦難。神救了我們，以聖召召我們，不是按我們的行為，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；這恩典是萬古之先在基督耶穌裡賜給我們的。但如今藉著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，才表明出來了。他已經把死廢去，藉著福音，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。」，这段经文里强调救赎、预定目标在于要我们可以得救，得新生命。

不但有立即的目标，同时也有最终的目标。拣选我们最终的目标是什麼呢？保罗一再提到，神拣选人的最终目标，是为了他的荣耀。在以弗所书第一章里面，一再一等地提到；以弗所一章四节：「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，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，无有瑕疵；」，六節：「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。这恩典是他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。」，神拣选我们，是为了要荣耀他的恩典。他的恩典已经得荣耀，但是恩典要再被得荣耀。保罗说，这恩典要得着称赞；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。以弗所书一章十二节那里也告诉我们说：「叫他的荣耀，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着称赞。」。他的荣耀，在我们这些人的身上得着称赞。所以拣选预定的目标，是要榮耀他的恩典、称赞他荣耀的恩典，甚至于他透過我们这些被他拣选的人，他的恩典要得着荣耀。以弗所书一章十四节告诉我们：「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，直等到神之民被赎，使他的荣耀得着称赞。」，神的荣耀已经很荣耀了，但是保罗告诉我说，其实他拣选我们，他拣选的这件事，已经很荣耀了，但是这个荣耀要得着称赞；这是他拣选我们最终的目的。

这是前面提出的一些重点，关于加爾文主义的立场，加爾文主义的看法。我们需要非常公平的，不止是处理加爾文主义的看法，同时我们也需要处理亚米念的看法；有人翻譯成亞米紐。亞米念或亞米紐這兩個不同的翻譯，我們在不同的書中會看到。

## 2. 亞米念主義 ( Arminianism )

我們要很公平地來思考，到底亞米念派的人，他們怎麼思考神的預定與揀選？亞米念派的神學系統，我要給大家講一些歷史。亞米念 ( Jacobus Arminius 1560 ~ 1609 年 ) 這個人本來就是加爾文派，在荷蘭的萊登大學教書。他與他的同事在神學的看法上有些不

同，所以他就提出一些不同的看法，他的跟随者就写下抗议信条，英文叫做“Remonstrance”，提出亚米念派神学的立场。

其实亚米念派的神学看法，在骨子里面有加爾文主义的部分，可以说是他们家庭里面的争吵。現在我們看亚米念派好象是另外一个，與加爾文派是两个不同的神学立场；但亚米念原来就是加爾文派的神学家。刚才提到多特会议里面，他们提出加爾文主义的五要点，这五要点其实是回应前面亚米念派提出来的抗议信条。所以是先有亚米念派的抗议信条，才有加爾文主义的五点。加爾文的五點是在回应抗議信條，所以味道是比較強烈，護教的味道比較濃厚。

到底亚米念派的五点是什麼？他们也有五点，教导是什麼呢？他们关乎预定與拣选的神学是什麼？我與大家简单来浏览一下。容许我提一點，亚米念（Jacobus Arminius），是一个荷兰的神学家，他的日子是1560年到1609年。他在荷蘭的来登大学教书，他是很典型的加爾文派的一个神学家。他的立场是在他死了以后，所出版抗议信条中表明；在1610年出版的抗议信条。这是一点历史背景，帮助我们了解。

我们也如同思考加爾文派神学的预定观的開始一樣，我们谈到亚米念神学预定观的開始，與加爾文派神学预定观的開始是不一样的。亚米念神学的预定觀的開始是談到神盼望我们每一人都得救。前面加爾文派谈到，神是有主权的，神是全權的。亚米念的神学是从神盼望每一个人都得救，作为他整個神学的起点。他們會指出彼得后书三章九节，成为他们整个神学思考的基础：「主所应许的尚未成就，有人以为他是耽延，其实不是耽延，乃是宽容你们，不愿有一个沉沦，乃愿人人都悔改。」，亚米念派说，这里很清楚表达神救恩的心，神是盼望每一个人都得救，舍不得让一个人沉沦。同样地在提摩太前书二章四节那里提到：「他愿意万人得救，明白真道。」，我们看英文的翻譯：“who desires all men to be saved”，一切的人都可得救，明白真道；这是亚米念神学整个预定拣选观的起步。以这个起步，他们就呈现他們的预定與拣选观。

## 1) TCURP

(1) " 全然墮落 ( Total Depravity ) "

很明显地，亚米念派也接受人是全然堕落的，他们也相信人在堕落里面他们对救恩没有反应，不会反应，也无能力反应这个救恩的邀请；其实在这点上與加爾文派的看法是非常接近。

但是为什麼在亚米念的教导里面说，人可以回应神呢？人可以相信呢？他们提出一个看法就是，神给每一个人“在先的恩典 ( Prevenient Grace )”，人在“在先恩典”之下，他就可以回应救恩。盼望大家可以区隔一下，可以了解一下亚米念派神学的不同，神学的特色。他们会说，人的确堕落，人在堕落里面无法相信，堕落里面无法回应救恩，无法回应福音。但是神在他的恩典中间，先给每一个人，每一个堕落的人，每一个无法回应救恩的人，先有“在先的恩典”，英文叫做“Prevenient Grace”，把它翻成“在先的恩典”，或“先在的恩典”。先给每一个人在先的恩典，人在在先恩典之下，他就可以有回应。因此一个人可以回应。一个罪人可以回应，在亚米念派的看法，也是神的恩典。

我必须来谈一下，到底什麼叫“在先的恩典”？什麼叫做神先给每一个堕落的人有这个恩典，使他对救恩有感觉，对救恩有回应呢？那麼在先的恩典，可以说是先来的恩典，在前面的恩典，先在的恩典。这个恩典是在人还没有决定以前，神就给人的恩典。恩典是神先主动给每一个人，没有例外。全世界每一个人，在亚米念派的了解之下，都有恩典，每个罪人都有恩典；神先主动地把这个恩典给了每一个罪人。

到底有没有圣经的依据呢？在亚米念的教导里面，他们提出一些经文来强调在先恩典的教导。我们看一些经文，特别是约翰一书四章十节：「不是我们爱神，乃是神爱我们，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这就是爱了。」，他们说，这就表達神的在先恩典。不是我们爱神，我们在罪中也没有爱神，但是神先爱了我们，神先主动差他儿子来爱我们，在我们罪中作了挽回祭，这就是爱了，这就证明了神的在先的恩典；神先主动地为罪人来着想。

约翰一书四章十九节：「我们爱，因为神先爱我们。」，我们在我们的堕落里面无法爱，我们现在可以爱，我们现在对救恩恩典有反应，因为神先爱了我们。还

有罗马书五章八节：「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」，我们在作罪人的时候，耶稣已经为我们先主动地给下了这个恩典；這是亞米唸派的看法。罗马书五章六节：「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。」，我们在软弱的时候，神已经先发布了，先给了这个恩典。以弗所书二章五节到九节：「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，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。（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）他又叫我们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，一同坐在天上，要将他极丰富的恩典，就是他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，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。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并不是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；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。」，這在先的恩典，好象能修補墮落所帶給墮落人的衝擊。在先恩典的能力，好像能把墮落所帶來對墮落人判断的问题，选择的问题，作一些修補。因此那个恩典是帮助人，提升罪人，讓他們有可能面对救恩的时候作选择，面对救恩的时候，可以回应救恩的邀请，这个是「先在恩典」的看法。

思想問題：

1. 你認為神的啟示可以用人的邏輯來衡量嗎？邏輯思考周密的神學思想是否就比較正確？
2. 加爾文主義的五要點是什麼呢？你最喜歡哪一點？有哪些觀點你無法同意？
3. 加爾文主以用來辨證的經文示對個人說的，還是對教會說的？